

掃碼遊故宮 輕鬆拿第一

「台灣 Pay」QR Code 於故宮掃碼消費滿額送狀元筆乙支

壹、活動名稱：

掃碼遊故宮 輕鬆拿第一

貳、活動內容

一、活動對象：

以「台灣 Pay」QR Code (透過「台灣 Pay」APP 或「行動網銀」APP) 掃碼進行消費交易之持卡人(以下簡稱參加者)。

二、參與金融機構

「台灣 Pay」QR Code 掃碼付款(透過「台灣 Pay」APP 或「行動網銀」APP)之參與金融機構如下，日後若有更新異動，以主辦單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公告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一)「台灣 Pay」APP 適用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新光銀行、彰化六信、日盛銀行，計 11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行動網銀」APP 適用機構：

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日盛銀行，計 8 家金融機構。

三、活動期間：自107年5月18日~8月31日止。

四、活動地點：

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、南部院區之購票窗口，及桃園機場、故宮南院之禮品店。

五、活動條件：

凡本活動期間，於故宮活動地點以「台灣 Pay」QR Code 掃碼付款(透過「台灣 Pay」APP 或「行動網銀」APP)單筆消費金額滿300元，送「欽定一甲第一名-狀元筆」乙支，滿600元送兩支，以此類推，數量有限，送完為止。

六、數量限制及兌領方式：

本活動期間贈送「欽定一甲第一名-狀元筆」數量，限量980支，凡符合上開活動條件之參加者，限交易當日現場兌換贈品。

參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活動參加/得獎者需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資訊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加/得獎資格，並就其損害主辦單位或任何第三人權益，得提起訴追。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者，相關損失由參加/得獎者自行承擔，主

辦單位概不負責。得獎者逾領獎期限未領取，或未回覆、未提供正確資料或資料填寫不完整、不清楚者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- 二、參加者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記錄，皆以主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記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致參加者所寄出、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- 三、主辦單位就本活動參加者之資格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之資格。
- 四、主辦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行為及中獎情況是否有人為操作之情形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者，主辦單位經查證屬者，除有權撤銷其得獎資格或排除其參與本活動外，並得保留追訴權。
- 五、得獎者不得要求獎品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，且須同意遵守獎品供應商有關獎品之各項條款及相關規定，主辦單位對得獎者領取或使用之獎品不負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。
- 六、活動參加/得獎者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辦/執行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七、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需另行通知。
- 八、本活動主辦單位：
財金資訊(股)公司，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81號，
聯絡電話：02-2630-1486 王先生。